

证券代码：871311

证券简称：ST 东河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涉诉案件法院开庭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查询《企查查》网站转载的重庆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发布的《开庭公告》，内容如下：

重庆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定于2022年11月4日10:00到19:00在第十七审判庭开庭审理案号（2022）渝01刑初49号连星坛、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擅自发行股票、公司、企业债券罪一案。

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诉讼代表刘安平直接接到法院通知到庭应诉，经了解法院已于2022年11月4日上午10点至下午1:50分对本案进行了开庭审理，当庭未宣判。

公司将根据案件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企查查网站《开庭公告》截图

重庆东河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11月7日